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吉林市中心医院

承包人（全称）：吉林市第一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吉林市中心医院省域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建设项目（省级区域医疗中心）（新建部分）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吉林市中心医院省域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建设项目（省级区域医疗中心）（新建部分）

2.工程地点：吉林市船营区北京路 51 号（吉林市中心医院院内）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吉市发改投资审批发【2022】58 号文。

4.资金来源：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和建设单位自筹。

5.工程内容：本项目总建筑面积 44496.13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30643.99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13852.14 平方米。新建综合楼、污水处理站等，以及配套建设新建综合楼场地内水、电气、热管网等附属设施（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工程承包范围：

招标文件、施工图设计文件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所有内容工程施工。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9月30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2月28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883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及相关标准的合格工程”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亿叁仟伍佰贰拾捌万零玖拾捌元零叁分（¥235,280,098.03元）（最终合同价款以市财政评审中心出具的结算值为准）；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伍佰陆拾肆万贰仟叁佰元玖角叁分（¥5,642,300.93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或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壹 份，承包人执 陆 份。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12220200412652427P

91220201124474443U

地 址：吉林市船营区南京街4号 地 址：吉林市松江南路488号

邮政编码：132011

邮政编码：13200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432-62167013

电 话：0432-64661233

传 真：

传 真：0432-64663065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吉林银行吉林吉营支行 开户银行：吉林市建行营业部

账 号：60501201110014382

账 号：22001617038055003607